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周國偉
電話：03-5216121-538
電子信箱：01041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1131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580000A_111011312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教師在職進修及留職停薪
進修因受疫情影響，延後取得較高學歷者申請改敘一事，
請依教育部函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7月21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81469B號函
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一份。
- 二、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，原已依學校規定期限
提出申請於110學年度第2學期舉行碩、博士論文考試，並
預定於該學期畢業者，為維護在職進修教師取得較高學歷
辦理改敘之權益，若教師於111年9月30日前通過學位考試
及取得學位證書，視為110學年度第2學期畢業者，渠等向
服務學校辦理較高學歷改敘時，改敘日期得溯自111年7月
31日生效；惟留職停薪者復職日於111年7月31日之後者，
自復職之日生效。倘教師未能於111年9月30日前提出申
請，渠等辦理較高學歷改敘之日期，依教師待遇條例施行
細則第6條規定自申請之日生效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人事處

2022/07/25
11:28:00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訂

線

